

附：专任非专职教师岗位聚类表

岗位聚类	具体职责和任务
一类：荣誉聘任	无任务；在专业建设、评估或对外宣传（如学校介绍、招生简章）中使用其姓名及学术成就。
二类：学术指导 每周 2-3 天到校	主持或参加校、院学术委员会关于学科专业建设的论证决策和各类学术评审，指导专职青年教师申报各级各类课题或撰写发表学术论文，担任初任青年教师的导师，指导教学科研成果奖的申报等
三类：授课 （三-1类：4-6 节/周） （三-2类：10 节/周）	完成与院系签订合同中的授课工作量（包括独立授课、合作授课、指导研究生和本科生撰写论文、指导学生实习等）
四类：科学研究与授课（4 节/周） 每周 2-3 天到校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完成与院系签订合同中的科研成果指标（包括以贤达名义主持完成科研项目、本人发表论文、本人取得发明专利等） 2. 完成与院系签订合同中的授课工作量（包括独立授课、合作授课、指导研究生和本科生撰写论文、指导学生实习等）
五类：学科建设与授课（4 节/周） 每周 2-3 天到校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争取校外学术资源，如：联系学科专业评审专家、推荐高级人才入职、建立校外教学科研研习基地、向专业协会推荐专职教师任职等 2. 学科专业建设与发展：主持申报专硕学科点（本科新专业）全程工作，主持专硕学科点（本科新专业）培养计划编制，组织专硕学科点（本科新专业）师资队伍并开展教学与培养工作，组织专硕学科点（本科新专业）评估全程工作等 3. 完成与院系签订合同中的授课工作量（包括独立授课、合作授课、指导研究生和本科生撰写论文、指导学生实习等）